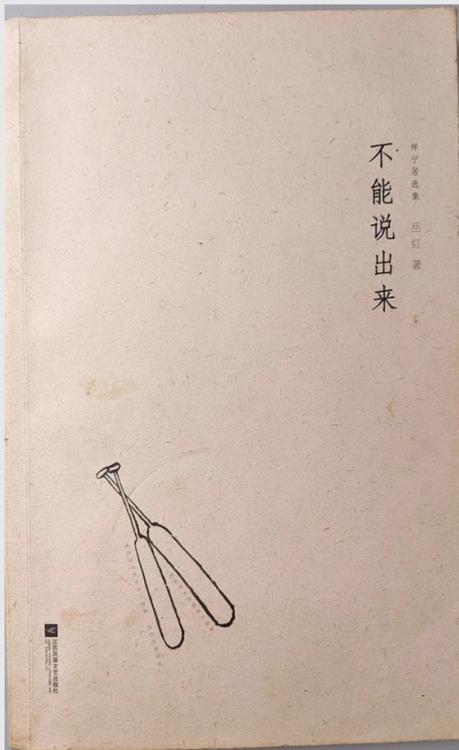


在独行中触摸心灵的存在

●蒋念文



为自己喜欢的书,大概不少人都做过一些“出格”的事吧。比如我,我被一本小说深深吸引,看完之后,摘录了书中所有的比喻句,共51句。后来,我还与书的作者探讨了这些比喻句。

小说的作者惊讶之后,欣然回复我:“感恩您如此认真地读,并读出深意……”

这本书是江苏籍作家、诗人岳红写的《不能说出来》,描写一位身心受伤的女性因误杀继父踏上逃亡生涯,途中昏迷被误当作另一个与其长相酷似的女人送回家,从此以另一个女人的身份生活,后遭遇婚姻失败,独自带着儿子承受种种艰难,把儿子抚养长大,自己也在对心灵的探索中得到信仰救赎。

一本好书的情节一定是跌宕起伏的。书中理性地思索,安静地叙述,形象地表达,都深深地震撼我,让读者不自觉地与女主角一同呼吸。整个故事结构巧妙,作者借用一次咖啡厅叙谈——如同一只袋子,装进了二十年的故事,然后拿出一个个锦囊,演绎宋、林、李三家之间的恩怨情仇,把一个女孩子人生路上可能经受的苦难,全都降落到不幸的女主人公宋依桥身上,在其人生各种经历和生活裂变中,展示人性的复杂多变、社会的丰富斑驳。

在主人公几经沉浮的人生故事中,作者一直热情讴歌人间之善,这也是该书最打动人的地方。尽管一个个苦难不期而遇,但苦难中的宋依桥还是感受到了人世间的温暖:天真可爱的儿子乐乐,司机义务载乘、照顾身无分文的“我”,老爷爷为“我”指路,办丧事的朴实村民,善良的林家父母,真挚的林毅,可爱的小红,正直的韩冬,慷慨的张斌,大恩人张颖,人格高贵的画家毛峰,编辑部的热心同事等等,带给读者许多心灵慰藉。

小说采用第一人称叙事角度,故事中的“我”(宋依桥)与叙事者“我”系同一人,“程风”既是倾听者也是剧中人,增强真实性,现实感。“跟着程风的身后走进十字路口那家老树咖啡厅对面坐下……程风把我约到这里来正是要听我讲辞职的原因……”小说开启叙述,读者仿佛也尾随而至,坐听倾诉,自然入境。这是作者巧妙匠心所在。

背着昨天追赶明天,会累坏了每一个当下。边走边忘,才能感受到每一个迎面而来的幸福。小说最终以“和解”式结尾,这不由得让人想到,中国老百姓对于曾经遭受的苦难与冤屈,总是会表现出宽容、厚道与善良,释放出最大的善意与真诚,摆在人们面前的

这道人生方程式借着顿悟化解了。

这本书不仅故事精彩,而且语言很有魅力。随着阅读的深入,读者能真切地感受到,作家驾驭语言的魅力,尤其是一句句生动的比喻句的运用,不仅增强表现力、丰富内涵,而且能引发读者的联想和共鸣。形象的比喻,融入生活的体验,把一种不可言状的生活场景淋漓尽致地描写出来了,比如“像苦瓜和苦藤”的父母亲,突出了“孤苦无依”;“像一支蘸满黑墨的笔”的继父,突出对“我”人生的戕害;而把“我”比作是“一座爆破过的老楼”“溺水卷毛狗”“饿了很久的猫”“演员”等等,由此我们看到纯洁被玷污,善良被伤害,弱小被欺凌,这些对比一次次不断冲击我们的视角,处处、种种、时时凸现生活的不幸。

“慈悲所有的生命与苦难,我们终将圆满。”这句话写在小说封面上,仿佛在告诉读者,人生这条河流,酸甜苦辣充斥其中,对于人生这条河中的苦难,我们可以凭借“宽容”与“慈悲”这两支“船桨”渡过,到达彼岸。

品读一部优秀文学作品,像打开一扇通往不同世界的大门,可以领略人生百态,感受不同的人生况味,从而丰富自己的精神世界,净化心灵。

致敬农耕生活的美好

——读《淳安老物件》有感

●弘青

昔日的农耕生活还值得我们用心用力去回忆和记载吗?

答案是肯定的,因为我们都不能忘记走过的路,不能忘记为什么出发。

最近翻阅王丰写的《淳安老物件》,感触颇深。这是一部引领人们“一切向前走,都不能忘记走过的路”的作品。作者在自序中这样写道:“我时常回忆那一件件渐行渐远的老物件,它们有过激情四射,也有过满腹惆怅,但都将随着岁月的风尘,一点一点地衰老、起皱、泛黄,最后彻底地褪去昔日的光辉”“淳安的老物件,既写满了沧桑,也印证了无数的精彩,更承载着美好的希望。”这大概就是作者顶烈日、冒酷暑访遍淳安角角落落,写成这部作品的缘由吧。

《淳安老物件》汇聚了旧时农耕时期农村、农宅、农活、农谚、农俗、农景的方方面面,

共搜集和描述了113种老物件。这些老物件都是淳安人民在昔时,生产所用的劳动工具,或者是日常生活用具,每种物件都是老得不能再老、土得不能再土的物件。作者说,这里写的物件还只是淳安人民生产生活中的“一鳞半爪”,要“全龙”式地写出来还有待努力。但我认为,这一百多样物件,已像一面淳安历史的镜子,印证了淳安人民世代积淀的智慧。

书中所写的113样老物件,并不是浅尝辄止地介绍,而是循踪溯源、问古察今。如他写一张耕田的“犁”,就追溯到7000年前河姆渡文化中记载的“骨耜”,春秋时期出现的“铁犁”,西汉时期的“直辕犁”、隋唐时期的“曲辕犁”(淳安农民使用的就是“曲辕犁”)。哪怕是介绍一条洗衣时用来捣衣的“棒槌”,也引述了李白的《子夜吴歌》、韦应物的《登楼寄王卿》、杜荀鹤的《秋夜闻砧》、温庭筠的《池塘七夕》、

陆游的《秋思》等等。这些丰富的文史知识,使得笔下的老物件有了别样的厚度与分量。

另外,很自然、很巧妙地运用联想的手法,来叙述旧物件是这部书的又一大特色。比如,写“扁担”,联想到当年井冈山宋军长用“朱德记”的扁担挑粮的故事;写“畚箕”即联想到《愚公移山》中“叩石垦壤,箕畚运于渤海之尾”的句子;写“蜂窠”即联想到散文家杨朔《荔枝蜜》中对蜜蜂采花酿蜜的描写;写“草鞋”联想到红军穿着草鞋走过二万五千里长征……这种联想,赋予了所写事物更多的形象意境,使文章显得丰满,更有可读性。

记事记物是为了写人。阅读这部书,可清晰看到作者这一写作特色。作者写一张“八仙桌”,引出了一位手工艺精湛的木师傅王圣全;写“蚕架、蚕色、蚕簇”等物件,引出了一对年轻的养蚕人王志勤与王菊花,并写了他们

的恋爱故事;写一只普通的装粉用的“粉桶”时,引出了作者的高祖父艰苦经营家业的经历,这些描写让旧物件成为艰苦创业、亲情关照的见证。

作者对一百多样物件的描述,从物件制作采用的原材料,到制作过程,再到如何操作,都写得十分详细,让读者感到作者对每样物件都亲身使用过一样。细致入微的叙述和描写,可以看到作者是一个忠于生活,体察入微的人。

时代在前进,人类劳动的方式和生活方式日新月异。作者记叙的一百多样老物件都已渐行渐远。然而不论时代如何变化,劳动精神永远是人类最坚强的精神支柱,劳动永远是人类获取幸福的唯一方式。老物件蕴含先辈们的创造精神,会永远照亮我们承前启后、继往开来的脚步。

人生海海

●青竹

第一次接触麦家的小说是他的《人生海海》。

小说前部分的语言很有特点,短句很多。“在村里村外找,家家户户查,山上山下搜”“时常恨不得一脚踩死它们,用唾沫淹死它们,用铁锅蒸了它们”“他太生气了,人在颤,脚在抖,横不平,竖不直,写出来的字不成型”……读起来比较轻快。也许那个时代很沉重,也许每个人的命运都是负重前行,无论在什么样的环境里,人们依旧努力的尽量把腰杆挺直,把头抬高,以望见围绕山村那座虎山的顶峰,望见生命的更高处。既然生活那么沉重,那就带点诙谐上路,会让前行容易那

么一点点——这大概就是整本小说想要表达的主旨吧。

小说后半部分语言节奏明显慢了下来,也许跟“我”的成年也有关系,“我”长大了,成熟了,经过世事变迁,看这个世界多了思考和审视的眼光,而不是小时候的那种冒冒失失、新奇、窥探,所以语言方面也变得舒缓了,跟人物的成长也很契合。

故事以一个孩子的视角展开,通过第三人称的叙述方式,将“上校”“父亲”“爷爷”“我”的人生经历徐徐展开。“上校”,是一个医术高超、性格鲜明、命运多舛的人物,经历过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。“我”因为家庭经历、“上

校”命运的变故,而被迫偷渡出国躲灾,经历捡垃圾、流浪、在厂里打工的生活,最后有了小小成就。“父亲”是一个沉默的形象,他和“上校”惺惺相惜,建立了超越世俗的友谊,但这友谊不被周围人理解。

“爷爷”则是这部作品里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。作者把爷爷刻画得很生动,他对晚辈的爱,是那种典型的中国式父母对子孙的爱,恨不得自己就是一副金刚不坏之躯,把儿子和孙子牢牢地、安全地罩在这躯体之下。他为了保护家人,“义无反顾”地勇猛追击,但却连累了“上校”。因此他也成了乡亲们眼中的不义之人。在羞愧之中,在内心谴责和村民

鄙视的双重压力下,他用一根绳索结束了自己的一生。“爷爷”这个看起来有点精明的老农,为了维护儿子的名誉和家族的体面,他像一头老狼在荒原中左突右冲,最终杀了自己,也将家族推入更难的境地。

每个时代都有其沉重的一面,个体的人生历程在时代的巨轮下,也许微不足道,但对每个个体来说,都是一次弥足珍贵的生命体验。文章结尾处,点明了“人生海海”的意思,“这是一句闽南话,是形容人生复杂多变但又止这意思,它的意思像大海一样宽广,但总的说是教人好好活而不是去死的意思”。

人生海海,更应昂首挺胸,好好活。